

為殘疾人士提供的 住宿服務

社會福利署
2005年6月30日



服務目標

- 為不能獨立生活，或得不到家人適當照顧的殘疾人士提供住宿照顧；
- 提供關懷及鼓勵的環境，讓入住者盡量發揮潛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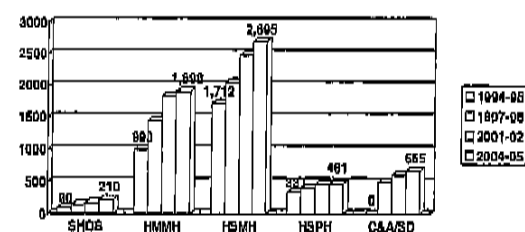
康復服務的需求

- 自1994年起(香港康復計劃方案)一直沿用至今，採用流式會計方法，把有關供應(現有及計劃中的供應量、已用及每年退出率)及需求(使用人數、輪候人數及新申請數目)的因數相加或相減，從而計算出服務短缺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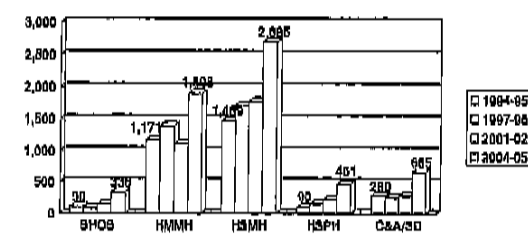
服務	服務名額	輪候人數	退出率	短缺名額				
	0/2000	0/2000	0/2000	2000-00	2000-07	2007-08	2008-00	2000-10
HMMH	1 888	1 500	2.2%	1 287	1 366	1 447	1 532	1 615
HBMH	2 806	2 001	1.0%	1 804	1 910	2 034	2 166	2 278
C&A/SD	000	582	4.0%	480	526	600	717	8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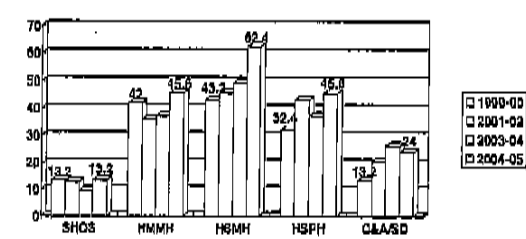
服務名額(弱智/肢體傷殘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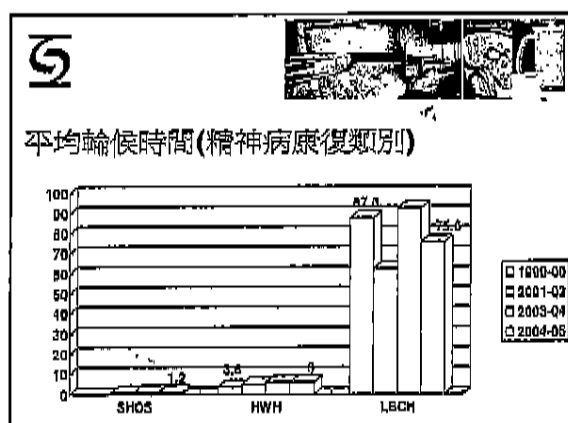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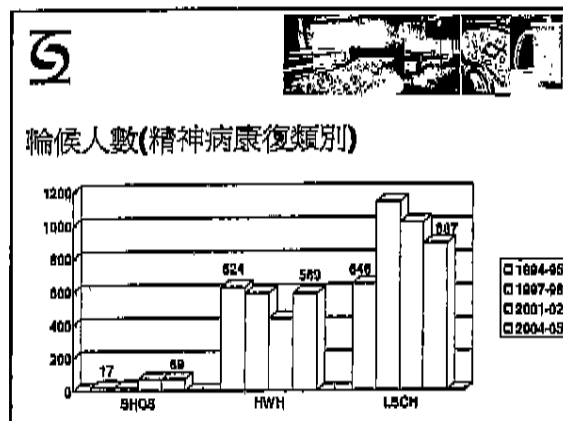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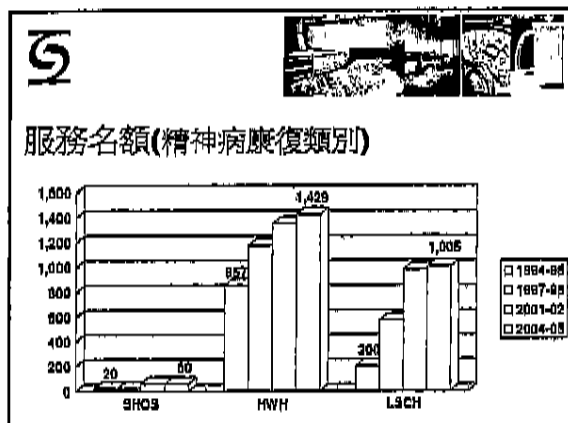


輪候人數(弱智/肢體傷殘類別)



平均輪候時間(弱智/肢體傷殘類別)





服務發展需要

- 一. 增加服務名額
- 二. 改善住宿服務的輪候及評估安排
- 三. 服務需求的改變
- 四. 政府資助服務以外的選擇
- 五. 醫療服務

 **社會福利署**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增加服務名額



2005-06 年度新增住宿服務

服務範圍	名額
嚴重弱智人士宿舍	190
中度弱智人士宿舍	133
嚴重殘疾人士護理院	37
輔助宿舍	25
中途宿舍	80
長期護理院	402

改善住宿服務的輪候及評估安排



殘疾人士住宿服務評估機制

- 為確定弱智/肢體殘疾人士的住宿服務需要和所需的服務類別，社會福利署發展了一套「殘疾人士住宿評估工具」。
-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所有弱智/肢體殘疾人士住宿服務申請人必須先接受評估機制的評估，待確定他們的服務需要，才可輪候入住所需的服務。
- 機制運作迄今順利，直至本年四月，已有199個案接受評估，其中約一成被評為需要社區照顧服務。
- 檢討殘疾人士住宿服務評估機制將於本年底進行。



現有精神病康復者住宿服務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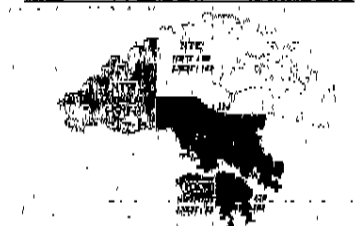
- 約有30%的精神病康復者入住中途宿舍後三個月內，被評估為不成功個案而離開宿舍。
- 中途宿舍放棄入住率約為40%。
- 長期護理院放棄入住率約為50%。

改善計劃

- 繼續與醫院管理局和非政府機構研究如何配合醫院聯網以加強協調現有醫療及社會康復服務的可行性。
- 透過整合計劃，改善現有的服務模式、輪候機制以配合以「社區照顧」為本的概念。



按警署分區的中途宿舍
及長期護理院輪候人數(31.3.2005)
總數: 589 (中途宿舍): 887 (長期護理院)



按警署分區的中途宿舍及長期護理院服務名額(31.3.2005)
總數: 1,429 (中途宿舍): 1,005 (長期護理院)



配合醫院管理局分區的初步構思

- 根據警署的分區，協助分區內為精神病康復者而設的社區康復服務單位組織區內聯網。
- 透過聯網，醫院可以更方便將精神病康復者轉介給聯網內的社區康復單位接受服務。同時，醫院亦可以為這些社區康復單位提供諮詢及足夠的支援服務。

服務需求的改變



針對老齡化問題

- 嚴重弱智人士宿舍及中度弱智人士宿舍分別有12%和14%入住者年齡超過50歲
- 2004年獲獎券基金撥款五百五十萬改善宿舍設施
- 成立綜合服務中心，因應入住者不同階段的不同照顧需要，提供持續照顧
- 在2005-06年度在工場/展能中心暨宿舍推行延展服務，為因年老或身體健康轉差而無法從長時間密集訓練中得益的入住者，提供適切的活動和服務
- 工場/展能中心暨宿舍(日間訓練連結住宿服務)的安排或將檢討



盲人安老院服務需求的改變

- 由於需求減少，盲人安老院的使用率持續下降
- 社會福利署的安老政策將會重點發展護理安老住宿服務
- 計劃分階段將174個盲人安老院住宿名額轉型為36個盲人護理安老院名額

政府資助服務以外的選擇



私營殘疾人士院舍

- 現有約20多間的私營殘疾人士院舍提供約1000個住宿名額，現時入住人數約600人
- 私營殘疾人士院舍多位於新界地方，利用鄉村房屋作為院舍之用
- 社署已制定一份沒有法律約束力的殘疾人士院舍實務守則，提供參考，方便殘疾人士院舍為其服務定下合理標準。
- 近年市場對私營殘疾人士院舍的需求沒有明顯增長，政府將會繼續關注此類院舍的經營情況。

殘疾人士院舍
實務守則



自負盈虧院舍

- 現有7間由非政府機構所營運的自負盈虧院舍，提供約80個住宿名額
- 透過獎券基金的資助，將位於青山醫院的前醫生宿舍及前職員宿舍發展成自負盈虧院舍，合共提供約200個住宿名額
- 希望透過提供適當的場地和資本成本支援自負盈虧院舍的營運，除了令有能力及願意支付較高宿費的殘疾人士有更多的住宿選擇外，並能紓緩輪候冊上的需求情況



自負盈虧院舍



青山醫院前曉晨宿舍



自負盈虧院舍



青山醫院前智立宿舍



社會福利署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

醫療服務



到診醫療服務

- 住宿服務的使用者健康一般比較差和容易患病，需要更多的醫療照顧
- 審計署建議提供私家醫生服務計劃以改善中度弱智人士宿舍的醫療及外展精神科服務
- 若資源配合，社會福利署將研究在院舍提供到診醫療服務



專科門診服務

- 不少住宿服務使用者需要定期前科專科診所覆診，在宿舍人手及交通安排方面造成壓力
- 部分院舍會安排其他福利服務使用者（如單親人士）提供陪診服務，並按次或按月收費；亦有機構運用本身資源為服務使用者安排精神科專科到診服務



護士人手問題

- 康復服務出現護士人手短缺的原因：
 - 缺乏供應：醫院管理局停止培訓普通科及精神科登記護士
 - 需求增加：新的康復服務單位不斷落成提供服務
-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醫院管理局及社會福利署正積極研究方法紓緩護士人手短缺問題